

证券代码：A 600806 /H300

证券简称：*ST 昆机

编号：临 2016-065

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与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茨坝街道办事处签署
《土地收储补充协议》及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》的补充公告

(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发布了“关于与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茨坝街道办事处签署了《土地收储补充协议》及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》公告”。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3）

经公司自查，发现上述协议中的“附则”条款未进行披露，现补充公告如下：

交易协议的其他相关条款：

1、土地收储补偿协议

A、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甲方（即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茨坝街道办事处）报请昆明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、经乙方（即本公司）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。

B、经双方协调一致且在不违反有关法律规定的情况下，双方可变更协议相关条款。

2、房屋征收补偿协议

A、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经甲方（即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茨坝街道办事处）报请昆明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、经乙方（即本公司）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。

B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。

上述事项正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为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！

特此公告。

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12 月 2 日